

津滨轻纺（挂）2020-1号住宅项目：红号站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YQY-2024-01-18）

项目所在地区：天津市

一、招标条件

本津滨轻纺（挂）2020-1号住宅项目：红号站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其他资金及企业自筹8400256元，招标人为天津海景新都置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1项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津滨轻纺（挂）2020-1号住宅项目：红号站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津滨轻纺（挂）2020-1号住宅项目：红号站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投标人在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
- 2、投标人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者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 3、投标人必须具有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五级及以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 4、投标人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5、项目部人员资格：（1）正项目经理1名，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投标资格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5年以上施工现场管理工作经历，且为本单位职工；（2）技术管理负责人1名，需具备工程技术类中级及以上职称，5年以上施工现场管理工作经历，且为本单位职工；（3）项目部人员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6、为全面贯彻落实九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分工方案的通知》，经“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单位，取消投标资格。

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下列证明证件：

- 1、若法人报名：法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原件）；
- 2、若法人授权委托人报名法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受托人近三个月社会保险的缴费证明（本单位缴纳）；
- 3、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4、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5、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6、有效期内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2月23日08时30分到2024年02月29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携带以上证明材料到天津房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滨海高新区海洋科技园海鑫广场4号楼）获取（招标文件费：人民币1000元/本，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3月14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天津房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滨海高新区海洋科技园海鑫广场4号楼）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3月14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天津房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滨海高新区海洋科技园海鑫广场4号楼）开标室

七、其他

津滨轻纺（挂）2020-1号住宅项目：红号站工程，工程电压等级为10KV，招标范围：包括从红线外环网箱（不含环网箱采购安装）至红号站内高低压设备（不含下口）范围内的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其中：包含室外计量柜采购、安装及电力监控后台系统等；包含黑号及红号站范围内的电缆保护管、电缆排管、电缆沟槽、箱体基础、电缆沟挖填、通信光缆子管、接地、地下车库预留的充电桩电源桥架、站内配备的安全用具、警示牌以及站内和其他各楼各处所有入户电缆、进户预留管的封堵等。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无。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津海景新都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开发区恂园西里 28 号

联 系 人：程晓彤

电 话：2529009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房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滨海新区海洋高新区海鑫广场 4 号楼

联 系 人：南晓霞

电 话：022-25865517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南晓霞（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